

农用地转用方案

单位：公顷

地 类		转 用 面 积	
农 用 地		50.4449	
其中：耕地（含可调整地类）		45.4307	
涉及：基本农田			
涉及：标准农田			
土 地 利 用 总 体 规 划	规 划 级 别		
	国 家 级		
	省 级		
	市 级		
	县 级		
	乡 级	√	
农 用 地 转 用 计 划	下达计划指标√/ 整理指标额度	农用地：50.4449公 顷	其中耕地：45.4307公 顷
	已使用计划√/折抵指标	农用地： 公 顷	其中耕地： 公 顷
	本项目使用指标	农用地：50.4449公 顷	其中耕地：45.4307公 顷
	使用结转计划指标的，请 予说明		

注：“农用地转用计划”栏中应任选一种指标，并打“√”。

由设区市政府批准农用地转用面积		公顷			由省政府批准农用地转用面积		50.4449 公顷				
		其中耕地： 公顷					其中耕地： 45.4307 公顷				
拟转用区位及面积	图号	乡镇	村(个)	农用地	其中耕地	拟转用区位及面积	图号	乡镇	村(个)	农用地	其中耕地
							1	油车港	3	22.6109	19.9807
							2	王江泾	6	27.834	25.45
备注											

填表责任人：俞一萍

审核责任人：金峰

日期：2014年5月15日